

# 赣州市“五型”政府建设

## 工作简报

第 46 期

市“五型”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9 年 8 月 5 日

---

### 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】

#### 市交通运输局以创建“四好农村路”为抓手 助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

市交通运输局通过加强农村公路养护管理，强化农村公路路域环境整治，全力创建“四好农村路”，推进农村公路建、管、养协调发展，助力农村人居环境改善。

一是开展专项整治，改善路容路貌。扎实开展“农村公路路域环境整治年”活动，大力整治占道经营、乱搭乱建、抛洒滴漏等违法违规行为，全面优化净化美化农村公路路域环境。2019 年以来，共清理违法建筑 673 处，清除占路堆积物 2688

余处，规范处置平面交叉道口设置 231 处，取缔桥梁上下游非法采砂点 41 处，让公路成为农村一道靓丽的风景线。

**二是加强日常养护，提升路域环境。**推动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财政将农村公路养护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，全市每年农村公路工程养护经费投入突破 2 亿元。积极探索农村公路养护就业扶贫新模式，全市聘用 2376 名贫困群众从事农村公路养护公益性岗位。加强乡村道日常保养，农村公路路域环境得到了有效改善，全市县乡道养护覆盖率实现 100%，村道养护覆盖率提高到 97%。

**三是实施绿化提升，确保畅安舒美。**印发《赣州市美丽生态文明农村路建设推进工作实施方案》，结合我市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，从 2019 年 3 月开始启动市级美丽生态文明农村路创建，力争 2019 年实现县道三级路绿化率达 100%，乡道双车道绿化率达 95%，村道双车道绿化率达 90%以上；计划用两年时间，打造约 3500 公里“畅、安、舒、美”县、乡、村道高品质农村公路，串起美丽乡村、连接生态景区、带动文明社区、联动产业经济、发挥示范效应。

## **全南县全面推动人居环境整治 催生美丽乡村新蝶变**

全南县紧紧围绕“整治美丽、和谐宜居”目标，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，推动村容村貌发生蝶变，被列为全市农村

人居环境整治唯一试点县。

**以点带面、连线成片，推动村庄环境从“一处美”迈向“处处美”。**一是坚持全域规划。把规划工作作为农村环境整治的基本前提，高起点、高标准、高质量完成了县城总体规划修编及各乡（镇）总规、控规和村庄规划，与全域旅游规划相衔接，实现规划一张图、建设一盘棋。同时，建立了农村超高超大建房常态化整治机制，坚决遏制农村超高超大建房。二是推进连线成片。坚持以全域旅游理念推进农村环境整治，突出打造11个乡村旅游点，与县2个核心景区“串珠成链”；重点改造提升8条主要通道，绿化亮化美化部分节点，串联带动664个新农村点建设；对沿线10000个以上农户庭院开展美丽示范创评，实现了点线面的整治串连提升。三是做好结合文章。与脱贫攻坚相结合，实施脱贫攻坚整村推进补短板项目，全面提升农村基础设施条件，引导贫困户做好“五净一规范”。与乡风文明相结合，大力开展乡风文明行动、道德“红黑榜”评议、赣南新妇女运动、清洁家庭评比等活动，引领和谐文明新风尚。

**标本兼治、长效管护，推动村庄环境从“一时美”迈向“时时美”。**一是“干管分离”清垃圾。引进北控公司实行城乡环卫一体化运作，按“户分类、村收集、乡转运、县处理”的作业模式，实现城乡垃圾“一扫到底”。常态化推进乡村干部监管，建立村庄监管微信群，对村组“八乱”进行曝光、整改；常态化推进县级督导考评，每月不定时对各乡镇环境整治工作

进行排名通报，建立问题清单，限时整改。二是“先行先试”治污水。在非县城规划区的7个圩镇全面建成污水收集站，完成主管铺设约26公里，对污水进行全面收集处理。采取分散、集中结合的方式，在村庄布局建设氧化塘、微动力等污水处理设施，完成重点村庄污水处理设施42个。三是“破立并举”换新颜。持续拆除“空心房”达375万平方米，拆除“两违”建筑25.83万平方米，歼灭铁皮棚19.08万平方米，处理畜禽养殖场91家。实施“厕所革命”，完成新建或改建户厕4758座、公厕156座。着力完善“七改三网”基础设施和“8+4”综合公共服务设施，提前两年完成新农村建设“扫一遍”。

**内外兼修、村美民富，推动村庄环境从“外在美”迈向“内在美”。**一是保护历史文化村落。在环境整治过程中，坚持不搞大拆大建，保护和提升原生态村居风貌。挖掘红色、客瑶文化资源，将社迳大曾屋、龙下火炬亭等打造成为红色教育基地；对雅溪、瑶寨等村落进行保护、修缮和开发，雅溪村、大岳村列入国家、省级传统村落名单。二是发展新型业态。以江禾田园综合体为龙头带动全县蔬菜播种10万亩；推进国家级南迳芳香特色小镇建设，大力发展芳香花木产业，带动农民增收；推进天龙山、雅溪、沙坝仔等景点建设，植入民宿、采摘、工艺、电商等新业态。三是提升农民文明素质。大力推进“书香全南”建设，高标准打造一批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，常态化开展“众说舞台”微宣讲，让党的“好声音”和社会正能量进入千家万户。建设运营乡村红白理事会，大力推进绿色殡葬和文明祭祀，

连续十六年实现遗体火化率 100%，农村陈规陋习得到有效转变。

## 大余县运用“四字诀”整治农村人居环境

大余县创新运用“四字诀”，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。

**一是善用“整字诀”。**整合各方力量，按照“事、权、责”相统一的原则，重点突出职能建设、制度建设，构建“行政村为网，自然村点为格，公路河流沟渠为线，重点区域为点”四位一体的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网格监管模式。扎实推进“空心房”整治工作，扮靓村民屋前房后，共拆除低矮破旧房、猪牛栏厕 2.38 万平方米，整治“空心房” 48.69 万平方米，新增绿地面积 325.02 万平方米，绿化植树 6.9 万株。

**二是活用“改字诀”。**纵深推进“七改三网”建设，形成“连点成线、拓线成面、突出特色、整体推进”格局，共完成改水 9405 户，改厕 9095 户，改路 64.6 公里、改沟 59.4 公里、改塘 58 口，改造菜园 847 个、改造果园 24 个、改造花园 4 个，按照“五净一规范”改美庭院 5808 户。强化宣传发动，通过妇联“赣南新妇女运动”、“小手拉大手，清洁齐行动”主体教育活动等方式，发挥妇女、学生等群体的影响与辐射作用，引导广大群众改变思想观念，树立自觉维护环境卫生的文明新风尚。

**三是巧用“清字诀”。**坚持问题导向，针对重点区域、难点问题 and 薄弱环节，紧扣“六清二改一管护”六个工作重点，

开展村庄清洁“春节战役”、“农村环境整治百日攻坚”等行动，由党员干部带头，组织妇女、青年、学生及当地群众开展“拉网式”垃圾清理，共清理垃圾 25116.9 吨，清理沟渠 5.3 公里，清理水塘 242 口，清理乱堆乱放 2222 处。建立门前“三包”责任制和垃圾填埋管理机制，组建农村保洁队伍，划定环境卫生责任区，做到及时清扫、及时处理，确保垃圾及时清运到填埋点，防止垃圾外泄、渗漏污染环境。推进农村污水处理工程，分两期实施 10 个乡镇圩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项目建设，一期项目新城镇、池江镇等 6 个乡镇项目已全面开工建设。

**四是妙用“化字诀”。**积极推行农业废弃物无害化处理，扶持地膜回收网点和废旧地膜加工能力建设，建立农资包装废弃物贮运机制，回收处置农业投入品废弃包装物 936 公斤。全面实行城乡环卫一体化服务外包模式，环卫队伍实行企业化管理，环卫作业实行公司化、标准化、专业化、职业化、制度化运作模式。同时对保洁工作进行“每日一检查，每月一考评”，并将每月考评结果与当月县财政下拨运行经费挂钩。

## **上犹县着力破解“四个难题” 理顺农村“蜘蛛网”**

上犹县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治理，把农村杆线“蜘蛛网”乱象作为农村人居环境的突出问题，出台《上犹县城乡杆线专项

整治工作方案》，在全省率先启动农村杆线“序化”整治工作，有力有序破解农村杆线“蜘蛛网”难题，改善居民居住环境。

**强化组织领导，破解机制难题。**成立杆线整治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县领导指挥调度，明确牵头单位、责任单位，细化职责分工，强化统筹协调、指导监督和验收考核。自全面启动农村杆线整治工作以来，领导小组召开调度会 12 次，每天上报工作进度，每三天通报工作进展，仅用 4 个月时间就完成了第一批农村杆线整治试点任务，覆盖 4 个乡镇 25 个行政村。

**多方筹措资金，破解资金难题。**本着“谁所有谁负责、谁受益谁出资”的原则，采取多方分担方式筹集资金。在第一批农村杆线整治试点中，全县共投入 2000 万元的杆线整治资金，按 6：3：1 比例进行分摊，即政府分担整治所需材料费用 1200 万元，杆线权属单位分担施工费用 600 万元，所在乡镇分担用地补助及作物损失补偿费用 200 万元。

**明确责任分工，破解工程难题。**为避免杆线权属单位“各自为战”乱象，确保杆线整治质量与进度，明确整治工程由电力公司负责强电部分，江西通信产业服务公司赣州分公司负责弱电部分，并分别签订施工合同，明确时间任务要求和施工质量标准。整治过程中，按照“白天立杆、拉线、拆除，晚上切割拼接”模式，32 支施工队伍同时铺开，杆线权属单位每天派员现场指导，做到保障群众正常用电通讯和如期完成整治任务两不误。

**加强规范管理，破解整治难题。**从抓规范入手，组织专业力量编制通俗易懂强弱电线路行业施工规范，分级抓好业务培训，确保用电安全。遵循“因地制宜、节约实用，相对规范、整洁有序”要求，主要采取了入地、捆套、剪除、扣盒、拆除、更新等六种治理方式；同时，要求入户架空线路沿墙敷设槽管，做到横平竖直、入管入盒。明确规定，新（改、扩）建市政道路以及新建住宅小区弱电线路一律埋地敷设，新增弱电线路严格按照划定的路由敷设，架空线路已入地的道路严禁设立架空杆线；对未按规定设立架空杆线的，将依法组织拆除，有效消除安全隐患。



电子邮箱：[gzswxzfb@163.com](mailto:gzswxzfb@163.com)